

# 一般金融机构行业运行状况及 3C 级别表现

## 一、行业运行概况

一般金融机构涵盖金融租赁、汽车金融、消费金融、财务公司等非银机构，基于样本量原因，本文一般金融机构 3C 模型的细分行业包括金融租赁、汽车金融和消费金融。

**监管政策层面，一般金融机构多项政策的出台对公司治理、业务发展及风险控制等方面的要求进一步细化，旨在引导一般金融机构回归主业以及规范化、标准化经营，促进一般金融机构长期化健康发展，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及消费者质效；但同时，监管政策的加强或将使部分机构面临较大业务转型压力。**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修订发布的《汽车金融公司管理办法》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起施行，主要修订内容体现在风险管理、业务范围、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境外业务等方面，旨在引导汽车金融公司聚焦主业，以适应汽车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市场需求，同时强化股东的支持力度以及股权监管。上述《汽车金融公司管理办法》的贯彻落实将有利于汽车金融公司提高风险防控意识，提升公司治理及和内部控制规范性及信息披露透明度，推动汽车金融公司发挥自身专营汽车消费信贷的专业优势，做精专业、强化服务，提高服务实体经济的效率和水平。

2024 年 3 月，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发布《消费金融公司管理办法》，优化准入政策，提高主要出资人持股比例至 50%、将最低注册资本提升至 10 亿元，增设部分监管指标，如规定消费金融公司担保增信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公司全部贷款余额的 50%，限制盲目扩张，并在后续给予一定的整改过渡期，且对业务范围进行了优化调整，该政策大幅提升了消费金融公司的准入门槛，引导消费金融公司专注主责主业，并在公司治理、风险管理与风险处置、消费者权益保护层面均有细化规定，有利于整体消费金融公司的合规化、精细化及稳健化运营发展。

2024 年 9 月，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发布《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在公司治理、股权管理、关联交易管理等方面与现行监管法规制度进行了衔接更新，提高了对主要出资人财务实力、持股比例等方面的要求以及金融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门槛，压实股东责任，同时提升对公司治理的监管要求；结合金融租赁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补充完善了风险管理和经营规则等相关内容，提升金融租赁公司对租赁物的管理要求；新增杠杆率、流动性比例等监管指标，强化资本和风险管理；健全市场退出机制，加强金融租赁公司的有效监管。整体看，《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对金融租赁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更高要求，监管部门将坚持金融租赁公司回归租赁业务本源的导向，推动金融租赁公司围绕融资与融物相结合的功能定位探索开展特色化经营，为实体经济提供优质金融服务。

**一般金融机构由于成立时间和资源禀赋的不同，市场竞争力呈现一定分化；从以上 3 个行业内机构主体整体信用表现来看，资产质量相对较好，拨备覆盖水平充足，整体盈利水平较好，资本水平较为充足，但普遍面临资本补充渠道及融资来源较为局限以及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的问题。**

目前全国获批成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含专业子公司）70 余家，行业主体数量较为稳定，资本金规模不断扩大。受经济低迷、竞争加剧、监管趋严等因素影响，金融租赁行业由高速增长向稳健发展过渡，行业资产规模及业务规模增速放缓，但行业发展逐步分化，头部效应较为明显，同时金融租赁行业面临改革转型压力，业务结构逐步优化调整，经营租赁和直接租赁业务布局持续扩大。金融租赁公司整体盈利水平较为稳定，资产质量风险整体可控，但各公司间盈利水平及资产质量仍存在一定差异。金融租赁公司持续增资以提升资本实力，支撑业务拓展；同时较好的盈利水平也有助于资本内生积累，整体资本充足水平较好；债权融资方面主要通过银行渠道融资，同时通过发行金融债券满足中长期资金需求，但仍面临一定资产负债期限错配风险。

目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汽车金融公司主要为厂商系汽车金融公司，为本品牌的经销商及零售客户提供金融服务。与其他从事汽车金融业务的机构相比，汽车金融公司能够获得集团支持且存在一定的专业优势；但随着来自商业银行等其他行业参与者的竞争压力加大，加之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竞争格局发生变化，行业内市场竞争或将加剧。汽车金融公司业务发展与汽车行业息息相关，行业资产规模呈现一定程度下行；资产质量整体良好，拨备水平充足，对信用风险的抵御能力较强，但行业内部各公司间不良贷款水平存在差异；股东增资及持续的利润留存使其资本逐步积累，另一方面部分汽车金融公司业务增速有所放缓甚至出现负增长，贷款投放对于资本的消耗作用明显减缓，亦推高资本充足率。汽车金融公司不断拓展资产支持证券和金融债券等长期负债渠道，但期限错配所带来的流动性管理压力仍然存在，融资结构有待持续完善。

2023年，监管层面出台多项政策推动消费复苏，促进了消费金融公司资产端业务的发展，消费金融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增长态势，且头部化、分层化趋势显著。消费金融公司继续推进线上化转型，但第三方引流模式仍占有较高比重，自主获客能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短期内线上化发展仍是行业主要趋势。资产质量方面，2023年消费金融公司不良贷款率略有下降，整体信贷资产质量相对稳定，拨备水平充足，具有较强风险抵补能力，但考虑到经济形势仍有所承压等因素，仍需关注行业后续资产质量变化；盈利表现较好，但2024年以来利润表现分化的现象进一步凸显，综合定价水平下行、风险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和核销需求的上升也使得未来利润增长面临压力；资本补充较为依赖增资扩股，行业资本金规模持续扩大。消费金融公司负债端资金融入对同业借款渠道依赖程度仍较高，部分消费金融公司通过结构化融资、银团贷款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且行业金融债券发行活跃度上升，中长期资金来源有所拓宽，但非同业渠道融资总体占比不高且有所下降，融资渠道仍较为单一。

## 二、一般金融机构 3C 评级框架

3C 评级理论主要从经营能力、财务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三个维度对受评主体的主体信用状况进行分析，该评级理论突破了长期以来国内外现有的以经营和财务分析为主的两维度的固有分析和评估思路，增加了对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专项分析和评估，能够更加全面准确地反映企业信用水平，能够为债券市场的参与者提供更好的信用风险。

对于一般金融机构而言，“3C”理论中的经营能力分析，主要从市场竞争力、风险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分析，主要考察受评企业是否具有核心市场竞争力、在同行业中的地位以及具备的风险管理能力。财务能力分析，主要考量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资本和偿付能力、杠杆和流动性等方面，其中资产质量、资本和偿付能力等是分析的重点。可持续发展能力因素主要从发展韧性、财务弹性、ESG 等方面进行分析。其中，一般金融机构发展韧性从业务波动性、关键企业依赖度以及股东背景等方面来看表现出较好的韧性；财务弹性从再融资空间大小（如银行剩余授信额度）、债务结构合理性（债务集中度、期限匹配程度）以及受限资产占比等角度来看，一般金融机构呈现较大的分化差异。从 ESG 表现看，一般金融机构作为细分行业的持牌金融机构，在促进消费、支持实体经济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履行一定绿色和社会责任，同时公司治理较为规范，整体 ESG 表现优于传统工商行业。

## 三、一般金融机构 3C 评级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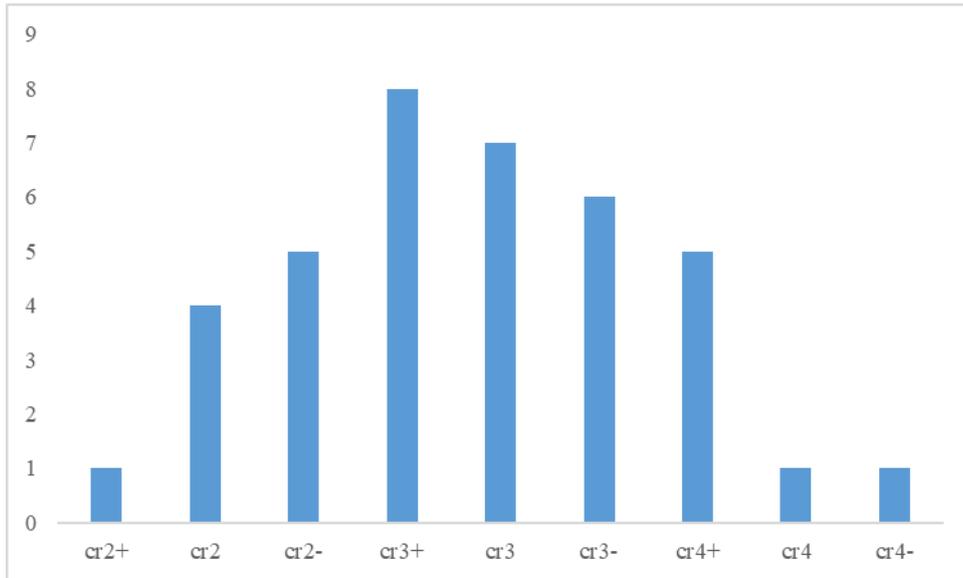
2024年，使用一般金融机构 3C 模型打分的企业共计 38 家（其中金融租赁公司 20 家、汽车金融公司 10 家、消费金融公司 8 家），由于部分金融租赁公司公开发行债券到期，总体数量较上年略有下降。3C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四等十级，符号表示为：CR1~CR10。除 CR1 级、CR7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

一般金融机构 3C 评级具体表现为：

一般金融机构通常头部效应较为明显，抗风险能力一定程度上与其自身体量和财务表现相关；体量较大的机构专业化发展程度较高，运营管理往往更为规范，整体风险防控手段强于中小体量机构；中小体量机构由于融资成本的限制，客户层级一般相对下沉，进一步推升了风险管控压力。受股东方资源禀赋以及在股东方集团内战略定位不同，一般金融机构经过行业校准后的个体初始信用级别 R1 存在一定分化，但整体区分度较好。

一般金融机构个体调整主要体现在汽车金融公司，随着汽车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深化，我国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竞争格局发生结构性变化，传统燃油车销售压力加大，部分以燃油车为主的厂商控股汽车金融公司出现业务规模收缩、盈利能力弱化，一般金融机构经过个体调整后的个体信用级别 R2 详见图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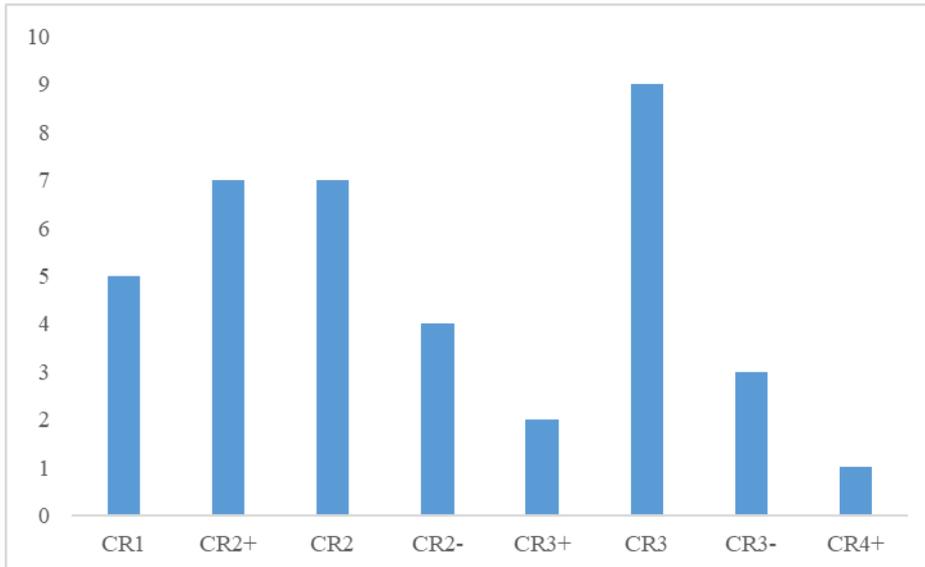
图表 1 2024 年一般金融机构 R2 分布图



资料来源：3C 评级系统

对于一般金融机构，考虑其股东方普遍在公司章程中约定了流动性支持及资本补充的承诺，同时其主营业务是股东集团化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且能够形成有效的业务协同，故一般金融机构业务开展普遍受股东方影响较大，同时股东方能够提供的外部支持是一般金融机构级别序列的重要考量因素。整体来看，控股股东为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头部股份制银行或大型央企的一般金融机构，其能够依托股东的资源优势开展业务，在业务方面形成专业特色和品牌效应，综合竞争力强，同时业务多元化程度高，其公司治理和风险控制可借鉴股东管理经验，整体业务经营表现稳健，因此整体抗风险能力更强；控股股东为其他商业银行、地方国企或民营企业的一般金融机构，尽管其在业务开展、流动性支持和资本补充方面仍能够得到股东的大力支持，但限于股东综合实力，在业务发展及资本实力等方面要略逊于第一类机构，整体抗风险能力稍弱；此外，对于控股股东为外商独资或中外合资企业下的汽车金融公司，其业务开展和股东方汽车销量密切相关，同时股东支持亦具有天然优势，对其抗风险能力分析应综合考虑。考虑外部支持因素后的主体信用级别 R3 详见图表 2。

图表 2 2024 年一般金融机构 R3 分布图



资料来源：3C 评级系统

#### 一般金融机构 3C 级别调整情况：

2024 年，有 3 家一般金融机构 3C 级别发生变动，其中 1 家汽车金融公司和 1 家金融租赁公司调降，另有 1 家汽车金融公司调升。上述汽车金融公司 3C 级别调整主要与其业务开展规模、盈利能力的变动相关；金融租赁公司 3C 级别调降主要与其股东支持能力及意愿的潜在变化趋势相关。

## 四、行业关注

①需关注股东信用状况及支持意愿变化对一般金融机构可能带来的影响。一般金融机构业务开展普遍受股东方影响较大，若股东信用水平恶化，将一定程度上对旗下一般金融机构形成拖累，导致流动性风险和偿付风险的发生；同时股东方能够提供外部支持的意愿与能力是否变化亦需予以关注。

②需关注行业监管政策对部分一般金融机构可能造成的转型压力。行业监管政策的出台有助于一般金融机构长期化健康发展，但同时对其经营管理提出更高要求，部分机构或将面临业务转型压力，短期或将出现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下滑。例如，监管要求金融租赁公司压降构筑物租赁业务、加大直接租赁业务投放，上述因素或将导致部分金融租赁公司业务收缩；《消费金融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消费金融公司担保增信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公司全部贷款余额的 50%，部分对助贷依赖度较高的消费金融公司将面临调整转型压力。

③从长期发展潜力看，随着国内经济增速逐步回稳，在促进消费、支持实体经济等多项政策带动下，一般金融机构有望保持稳健经营的发展态势。